# 9.6中小企业声明函

**中小企业声明函**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联仁健康医疗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的（医疗健康大数据安全管控系统（科研与运营应用管控）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医疗健康大数据安全管控系统（科研与运营应用管控）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江苏智先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2人，营业收入为2074.0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394.09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江苏智先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08月26日

注：（1）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（2）具体以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 号）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。